

正本

103.5.09-07

檔 號：
保存年限：

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監督委員會 函

10681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184號8樓

地址：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6、7樓
承辦人：陳澄湘
電話：02-27208889轉7288
傳真：27206382
電子信箱：la_shiang@mail.tapei.gov.tw

受文者：康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5月7日
發文字號：山豬窟監委會字第103011600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會議記錄1份

主旨：檢送本委員會103年4月25日第116次會議紀錄1份，請 查照。

說明：茲訂於103年6月27日（星期五）上午9時召開第117次監督委員會，惠請各位委員預留行程。

正本：洪召集人楚璋、曾副召集人四恭、吳委員盛忠、蔡委員玲儀、柳委員立言、郭委員宏亮、張委員瑞芳、蕭委員葆義、王委員曉嵐、余委員岳仲、林委員建華、吳委員俊宗、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衛生稽查大隊、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垃圾衛生掩埋場、台灣威立雅環境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康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舞動陽光有限公司、陳柏凱建築師事務所、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郭總幹事國鑫、郭幹事孟融

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監督委員會

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監督委員會第 116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03 年 4 月 25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00 分

貳、地點：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管理辦公室 2 樓會議室

參、主席：洪召集人楚璋

記錄：陳澄湘

肆、出席委員及列席單位、人員：

一、出席委員：洪召集人楚璋、蔡委員玲儀、曾委員四恭、柳委員立言、
蕭委員葆義、吳委員俊宗、王委員曉嵐、余委員岳仲、
林委員建華

二、列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伍、勘查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工程、作業及環境品質現況及報告 103 年 2 月至 103 年 3 月廢棄物進場處理情形。（掩埋場簡報）

決議：洽悉備查。

陸、報告事項

一、提報第 115 次委員會決議事項辦理情形，請 公鑒。

決議：

（一）有關南深路口山水綠生態公園意象招牌英文名稱有誤一案，因係由里辦公處施作，非本委員會監督範圍，本會不再討論，由里辦公處自本權責處理。

（二）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環境品質監測分析計畫 102 年 12 月、103 年 1 月監測分析報告書原則同意。

（三）餘洽悉備查。

二、提報山豬窟溪及大坑溪 103 年 2 月至 103 年 3 月河川污染巡查結果報告，請 公鑒。

決議：

（一）山豬窟溪上、下游及跌水工周遭不時有垃圾，但稽查大隊之稽查記錄卻從來沒發現，請稽查大隊確實巡查。

（二）請環保局於接獲民眾陳情噪音時，應詢問註明該噪音發生已持續多久，俾便適時處理。

（三）洽悉備查。

三、提報「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綠化工程」、「掩埋場回饋設施修建工

程」及「山豬窟環保展示中心興建工程」，請 公鑒。

決議：

- (一) 回饋設施修建工程佔地面積大，請多元化利用，除室內籃球場外，可朝環境教育中心、資源回收教育宣導場地或辦音樂會等活動，以增加使用率。
- (二) 有關「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綠化工程」已驗收結案，後續維護情形，請掩埋場納入例行工作報告。
- (三) 請下次會議提供「回饋設施修建工程」完工後模擬 3D 圖示，以利委員了解完工後及週遭環境狀況。
- (四) 餘洽悉備查。

四、提報山豬窟游泳池營運狀況，請 公鑒。

決議：

- (一) 為避免餘氯量異常衍生糾紛，請舞動陽光公司餘氯檢測時加強 QA/QC，備製準備餘氯標準品進行比對，若有困難請康城公司協助。
- (二) 有關加藥量部分，請舞動陽光平日保養應落實記錄，並且存檔備查。
- (三) 有關餘氯中毒、意外事件等，送醫急救標準作業程序，請定期安排預演，以防事件發生時之慌亂。
- (四) 餘洽悉備查。

五、提報臺北市大安區和平國民小學籌備處樹木保護處理及植栽移植至山豬窟一案，請 公鑒。

決議：

- (一) 移植後之樹木請細心照料，另澆水頻率、覆土深度請依樹種種類需求分別處理。
- (二) 有關復育園區收受移植樹木栽植區域，應有長期整體之規劃，避免任意種植影響景觀，建請掩埋場規劃適合種植樹木之植栽位置，以備後續指引植栽移植位置之用。
- (三) 洽悉備查。

玖、討論事項

一、提報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 103 年 2 月至 103 年 3 月環境品質監測報告，請 討論。

決議：

- (一) 為了解掩埋場對於生態環境之影響，請康城公司彙整分析與環評報告時物種調查結果之差異。
- (二) 感謝康城公司於地震發生後，即至掩埋場地質現勘並分析是否有異常情形，請持續辦理，另分析說明請補充說明中興公司設計之安全震度級別，且若有颱風豪大雨時亦請比照辦理。
- (三) 對於地下水水位/降雨量與氨氮之變化趨勢圖，請修正表示方式，避免讓閱讀者誤解，如有異常狀況應詳加分析說明。
- (四) 溫水游泳池 pH 監測值已達法規標準上限值，請舞動陽光公司確實加藥及換水清潔。
- (五) 103 年 3 月監測報告書，p.2-108 與 p.2-118 重複撰寫分析方法單元，請修正。
- (六) 餘洽悉備查。

二、提報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 103 年 2 月至 103 年 3 月沼氣污染防治工作報告，請 討論。

決議：洽悉備查。

拾、臨時動議

一、王委員曉嵐提案：

1. 山豬窟溪水草茂盛，請掩埋場於颱風季前將水草、淤泥徹底清除完畢，建議可採吸泥車進行；另跌水工底部排水孔應確實堵住，俾達跌水功能。
2. 坑口運動公園管理權責歸掩埋場時，請將原遊樂設施位置進行綠美化及設置休閒座椅。
3. 請掩埋場整理溫水游泳池對面 LED 跑馬燈告示牌周遭環境，勿讓樹枝及樹葉遮蔽告示牌。
4. 有關舞動陽光公司所提出之教學椅需求，建請掩埋場照辦，以增加學童上游泳課程之安全性，俾其踴躍參加教學活動。

決議：請掩埋場辦理。

二、郭總幹事提案：下次會議（第 117 次）訂於 103 年 6 月 27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00 分召開，如有異動另行通知。

決議：請各位委員預留下次會議當日行程。

拾壹、散會

~11 時 15 分（以下空白）~